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晋市市监〔2021〕48号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提升行动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系列部署要求和《国务院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意见》（国发〔2018〕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8〕26号）精神，发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对企业质量提升的作用，帮助更多的小微企业提升质量，按照《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的通知》（晋

市监发[2020]346号)要求,结合晋城本地的产业特点,现就全市范围内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工作特制定实施方案,请按照通知精神和实施方案贯彻落实。

联系人:张保林 姬完和

联系电话:0356-2055070

邮箱:scjgjrzk@163.com

附件:关于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的工作方案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提升行动的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系列部署要求和《国务院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意见》（国发〔2018〕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8〕26号）精神，发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对企业质量提升的作用，帮助更多的小微企业提升质量，按照《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的通知》（晋市监发〔2020〕346号）要求，结合晋城本地的产业特点，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试点工作，其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提升行动试点周期

2020年11月至2021年11月

二、试点区域及行业

全市范围内10家生态环境监测机构、晋城市城区南村镇辖区10家铸造企业。

三、参与试点的认证机构

相关获证认证机构

四、方法步骤

1、走访调研，宣传质量认证体系相关知识，通过两个月的时间，对试点对象的情况进行调研和宣传，确定试点目标。（2020年11月至12月完成）

2、组织确定目标进行线上和线下培训。线上主要依托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为企业提供免费培训：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服务平台（网址：[//www.cc-c.com.cn:8002](http://www.cc-c.com.cn:8002)）和百万企业全面质量管理培训平台（网址：www.zrpx.org.cn）以及相关网络课程。线下培训，采取不同行业小班化集中授课的方式，进行现场教学，主要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编制的《小微企业应用ISO9001提升质量管理的实施指南》和《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优良案例》为主。（2021年1月至3月完成）

3、联系认证机构与企业对接，开展质量认证工作前期指导。（2021年4月至6月完成）

4、召开座谈会，联合中小企业局、企业一起商讨质量认证过程中的问题，帮助企业突破问题瓶颈，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2021年7月完成）

5、认证机构对小微企业的质量管理体系进行认证。（2021年8月至11月底完成）

五、具体要求

提升小微企业进行质量体系认证行动，是帮助小微企业增

强生存能力和提高市场竞争能力的有效手段，是党中央、国务院对微小企业的关怀，对小微企业的宣传工作，要扎实有效，切务留于形式。解决问题的态度要热情，方法要得当，可操作性强。充分发挥市场监督管理的职能，发挥好服务的作用，为这次小微企业质量体系认证行动，尽最大的努力。

抄送：驻局纪检监察组。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3月25日印发
